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马华祥持有公司股份 14,773,360 股，占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 11.62%。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并已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起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股东马华祥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2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4%，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2026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安旭生物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马华祥在 2026 年 1 月 6 日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04,519 股，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14,773,360 股减少至 13,968,8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11.62%减少至 10.99%，触及 1%的整数倍。

近日，公司收到马华祥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2026 年 1 月 6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期间，马华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200,000 股，占截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的 0.94%。马华祥本次减持

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马华祥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14,773,360股
持股比例	11.6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4,773,360股

注：股份来源为 IPO 前取得，并含上市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增加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马华祥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 年 11 月 19 日
减持数量	1,2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1 月 6 日~2026 年 2 月 27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200,0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39.31~43.54元/股
减持总金额	49,180,00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9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13,573,36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0.68%

-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